

原重庆市江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6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 职能职责

1. 贯彻落实党中央和市委、市政府及区委、区政府关于退役军人工作的部署要求，履职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退役军人工作的领导。

2. 组织实施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

3. 负责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休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和服务管理工作，负责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

4. 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协调扶持退役军人和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

5. 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退役军人特殊保障政策。

6. 组织协调落实移交地方的离休退休军人、符合条件的其他退役军人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住房保障工作，以及退役军人医疗保障、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

7. 组织开展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组织实施有关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政策。承担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相关工作。组织开展军供服务保障工作。

8. 组织开展全区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和军属优待、抚恤等工作，组织实施国民党抗战老兵等有关人员优待工作。

9. 负责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管理维护、纪念活动等工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总结表彰和宣扬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工作单位和个人先进典型事迹。

10. 落实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

11. 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构成

原重庆市江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内设办公室、思想政治和权益保障科、拥军安置科、优抚保障科四个业务科室。

二、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6年年初预算数 5704.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704.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收入较 2025 年减少 108.8 万元，主要是厉行节约，压缩项目经费。

(二) 支出预算：2026 年年初预算数 5704.8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 5512.0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预算 175.8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预算 16.9 万元。支出预算较 2025 年减少 108.8 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预算减少 28.58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减少 80.22 万元。

三、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704.8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704.8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108.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42.32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28.58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较上年减少 1 人等，主要用于保障本单位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离休人员离休费，退休人员补助等，保障单位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项目支出 5462.48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80.22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项目支出等，主要用于退役军人服务保障等重点工作。

原重庆市江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6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6 年“三公”经费预算 7.3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1.8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5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运行经费51.6万元，比上年减少11.38万元，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压缩公用经费。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水电费、物管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二）政府采购情况。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3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3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6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5462.48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止2025年12月，本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执勤执法用车0辆。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勤执法用车0辆。

（五）由于机构“三定”方案暂未批复，为确保平稳过渡，故按原编制单位进行预算公开。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

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单位预算公开联系人：蒋老师 联系方式：023-67908868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本年收入	5,704.80	一、本年支出	5,704.80	5,704.8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5,704.8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12.03	5,512.03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卫生健康支出	175.86	175.8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住房保障支出	16.90	16.90		
二、上年结转		二、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收入合计	5,704.80	支出合计	5,704.80	5,704.80		

表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704.80	242.32	5,462.4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12.03	212.55	5,299.4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19	30.1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88	17.8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94	8.94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7	3.37	
20808	抚恤			4,180.28		4,180.28
2080801	死亡抚恤			300.00		300.00
2080802	伤残抚恤			1,720.00		1,720.00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537.00		537.0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796.00		796.00
2080806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50.00		5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777.28		777.28
20809	退役安置			927.00		927.0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924.00		924.00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3.00		3.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374.56	182.36	192.20
2082801	行政运行			182.36	182.36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92.20		192.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5.86	12.86	163.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86	12.8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46	12.4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40	0.4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163.00		163.0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163.00		163.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90	16.9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90	16.9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38	15.38	
2210203	购房补贴			1.52	1.52	

备注：本表反映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表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26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费
合计		242.32	190.71	51.6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6.94	186.94	
30101	基本工资	44.67	44.67	
30102	津贴补贴	28.88	28.88	
30103	奖金	56.16	56.1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88	17.8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94	8.9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50	9.5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77	2.77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38	15.38	
30114	医疗费	1.28	1.2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8	1.4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8.60		48.60
30201	办公费	6.14		6.14
30202	印刷费	1.20		1.20
30205	水费	0.04		0.04
30206	电费	1.00		1.00
30207	邮电费	1.00		1.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00		2.00
30211	差旅费	2.00		2.00
30215	会议费	5.00		5.00
30216	培训费	0.05		0.05
30217	公务接待费	1.80		1.8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0		2.00
30228	工会经费	8.07		8.0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50		5.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93		7.9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87		4.8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77	3.77	
30305	生活补助	3.37	3.37	
30307	医疗费补助	0.40	0.40	
310	资本性支出	3.00		3.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0		3.0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7.30		5.50		5.50	1.8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故此表无数据。)

表六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5,704.80	合计	5,704.8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5,704.8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12.03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卫生健康支出	175.8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住房保障支出	16.9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资金			
上级补助收入资金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资金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资金			
其他收入资金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704.80	242.32	5,462.4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12.03	212.55	5,299.4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19	30.1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17.88	17.8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8.94	8.94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7	3.37	
20808	抚恤	4,180.28		4,180.28
2080801	死亡抚恤	300.00		300.00
2080802	伤残抚恤	1,720.00		1,720.00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 贴	537.00		537.0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796.00		796.00
2080806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 贴	50.00		5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777.28		777.28
20809	退役安置	927.00		927.0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924.00		924.00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3.00		3.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374.56	182.36	192.20
2082801	行政运行	182.36	182.36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92.20		192.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5.86	12.86	163.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86	12.8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46	12.4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40	0.4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163.00		163.0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163.00		163.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90	16.9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90	16.9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38	15.38	
2210203	购房补贴	1.52	1.52	

2026年一般性项目绩效目标表

编制单位：原重庆市江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50010524T000004234095-退役军人事务改革和发展经费		主管部门	重庆市两江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当年预算	73.00					
项目概况	本项目通过紧紧围绕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要求，大力营造我区爱国拥军良好氛围，提高机关运行保障能力。通过深入开展形式多样的群众性宣传教育活动，促进军地军民关系得到进一步提升，进一步增强优抚对象获得感、荣誉感、幸福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立项依据	《中共中央 国务院 中央军委关于加强新时代退役军人工作的意见》（中发〔2019〕30号）、重庆市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重庆市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工作规则》的通知(渝拥〔2018〕2号)、《中共重庆市委 重庆市人民政府 重庆警务区关于印发<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关于加强新时代退役军人工作的意见的具体措施>的通知》（渝委发〔2020〕14号）					
当年绩效目标	深入开展形式多样的群众性宣传教育活动。通过做好优抚双拥工作，促进军地军民关系得到进一步提升，进一步增强优抚对象获得感、荣誉感、幸福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紧紧围绕全区发展大局，不断推进退役军人服务保障能力和整体工作水平迈上新台阶。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计量单位	是否核心
	年度预算执行率	10	≥	91	%	否
	帮扶困难退役军人资金支付及时率	20	≥	95	%	是
	全区拥军优属良好氛围	20	定性	优		是
	开展特色双拥活动次数	20	≥	5	次	是
	机构退役军人服务和保障能力	20	定性	优		是
	全区退役军人满意	10	≥	90	%	否

表十一

2026年一般性项目绩效目标表

编制单位：原重庆市江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50010522T000000081197-安置工作		主管部门	重庆市两江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当年预算	30.00					
项目概况	本项目主要用于举行线上线下招聘会，面向全区提供退役军人专项岗位，引导退役士兵积极投身“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实践，更好实现退役军人自身价值、助推经济社会发展、服务国防和军队建设，为退役军人实现高质量就业创业提供有力保障。					
立项依据	《关于促进新时代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工作的实施意见》（退役军人部发〔2019〕26号）、《关于促进新时代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工作的实施意见》（退役军人部发〔2019〕26号）					
当年绩效目标	推进“适应性培训+职业技能推介+岗位招聘活动”深度融合，打出退役军人服务管理“组合拳”，全力确保退役军人接收安置好、服务保障好、教育管理好、作用发挥好、权益维护好。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计量单位	是否核心
	年度预算执行率	10	≥	91	%	否
	举办退役军人专场招聘会次数	10	≥	2	次	是
	参加退役军人就业推介网络及专场招聘会人数	20	≥	300	人	是
	积极引导广大退役军人投身经济社会发展浪潮	20	定性	优		是
	高质量落实退役军人安置工作	10	定性	优		否
	开展送政策进军营专题讲座次数	10	≥	2	次	否
	对退役军人档案管进行信息化管理数量	10	≥	1800	册	否
	退役士兵满意度	10	≥	90	%	否

表十二

2026年一般性项目绩效目标表

编制单位：原重庆市江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50010522T000000081205-办公场地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	重庆市两江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当年预算	60.20					
项目概况	本项目主要用于支付办公楼租金，提高机构运行运转能力，紧紧依托服务体系抓服务、抓管理、抓保障，以推动落实江北区退役军人服务和保障“十四五”规划为抓手，切实把党和政府的关怀传递给每位退役军人和优抚对象，有力回应群众的关切。					
立项依据	区政府就《关于重庆市江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确定办公场地选址的请示》的批示精神					
当年绩效目标	通过按时支付办公楼租金，提高机构运行运转能力，紧紧依托服务体系抓服务、抓管理、抓保障，以推动落实江北区退役军人服务和保障“十四五”规划为抓手，切实把党和政府的关怀传递给每位退役军人和优抚对象，有力回应群众的关切。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计量单位	是否核心
	年度预算执行率	10	≥	91	%	否
	租赁办公场地面积	30	=	1791	平方米	是
	机构运行保障能力	30	定性	优		是
	办公楼租金及时支付率	20	=	100	%	是
	办公楼租赁费用	10	=	60.2	万元/年	是